

乌鲁木齐县财政局 文件

县财综发【2021】148号

签发人：牛英萍

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算（第二批）的通知》（财教【2021】191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新财教【2021】171号）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乌财科教【2021】81号）文件，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国家助学贷款奖补资金 3 万元。收入请列入“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请列入“205 教育”相关科目。为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国家助学贷款奖补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本地区全日制普通高校学生的资助。

二、请严格按照国家、自治区有关财经法规和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主体责任，完善经费使用管理制度，严格预算约束，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监督管理。

三、请按照自治区财政厅《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5】163号）、《乌鲁木齐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乌财预【2019】21号）相关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随文下达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将作为2021年绩效监管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治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四、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2021年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有关工作的通知》（财办【2021】9号）及《关于做好2021年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有关工作的通知》（新财预【2021】8号）文件，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分别登录，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楚、流向明确。

五、请按照《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乌财预【2018】41号），认真填报《乌鲁木齐

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并在资金拨付第二个月月初第2个工作日内反馈我局。

- 附件：1、2021年国家助学贷款奖补资金分配表
2、2021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
3、乌鲁木齐市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此件主动公开)

2021年国家助学贷款奖补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分配金额
1	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3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2021年国家助学贷款奖补资金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项目类型	民生保障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 文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3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 文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3号）		
	绩效分配方式	项目法		
	立项依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3号）		
	使用范围	高等学校学生助学贷款		
	申报（补助）条件	符合助学贷款条件的学生		
	项目起止年限	2021年1-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		
	其中：财政拨款	3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保障学生正常就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贷款受理人数	26人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符合要求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金额	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正常就业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有所减轻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学生满意度	100%	

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反馈表

填报日期:

单位: 万元

序号	乌鲁木齐市下达资金情况 (市财政资金管理处室填写)				乌鲁木齐市本级、各区县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各单位、各区县财政局填写)										
	收到自治区下达资金时间	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号	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时间	市财政局下达项目名称	金额	资金性质	资金来源	收到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文件时间 (市本级单位、各区县财政局填写)	各区县财政局下达(拨付)资金文号	各区县财政局下达(拨付)资金时间	下达(拨付)金额 (各单位填写)	截止日前指标执行数 (各单位填写)	截止日前实际支出数 (各单位填写)	实际支出进度 (各单位填写)	未支出原因说明
1	2021.11.26	乌财科教【2021】171号	2021.11.28	关于下达2021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3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	2021.12.02	县财综发【2021】148号	2021.12.02	3				

各区县财政局盖章:

单位经办人签章:

位签章: